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投资建设惠州市水口民营工业园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建设惠州市水口民营工业园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投资建设惠州市水口民营工业园项目，上述投资额包含土地购买价款人民币4,053万元，该土地购买事宜已经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投资建设水口民营工业园涉及的项目用地，公司已与惠州市惠城区自然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于2019年11月5日取得了惠州市国土资源局下发的粤(2019)惠州市不动产权第0108226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建设惠州市水口民营工业园的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拟投资建设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项目投资情况

为推动公司相关重点产品升级与规模扩大，本次项目拟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含土地购买价款人民币4,053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 1、项目名称：惠州市水口民营工业园项目
- 2、项目选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
- 3、建设工业用地面积：42,428.30平方米

4、投资目标：建成高速通信线、汽车智能工业线、自动化高柔性线缆、工业机器人线缆等高性能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基地。

5、项目投资估计：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

6、资金来源：项目投资主体自筹资金

7、建设周期：预计建设周期2年

二、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项目定位于国家鼓励产业项目

本次拟投资建设的水口民营工业园项目所涉及的高速通信线、汽车智能工业线、自动化高柔性线缆、工业机器人线缆等产品符合《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目录（2016年版）》所涵盖的产业项目，符合国家战略定位及产业发展规划。

2、项目选址区位优势明显

水口隶属于惠州惠城区，惠城区作为惠州市的中心区，地理位置优越，南临南海大亚湾，与深圳、香港毗邻，地处粤东地区的交通要津，与惠州机场、惠州港、东江河构成了四通八达的水、陆、空立体交通网络。因此，项目落户水口街道仍将享受惠城区良好的区位优势及投资发展环境。

3、项目协同效应明显

惠州市惠城区产业集聚效应明显，形成了电子信息、纺织服装、灯饰照明等一批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支柱产业集群，项目落户惠城区将有助于发挥产业的协同效应。同时，惠城区与公司总部距离较近，在公司的协调下，可充分实现人员、技术、设备、物流、信息、管理等全方面的协同，资源共享，长短互补，实现良好的协同发展。

4、项目未来经济、社会效益良好

根据项目计划进度，水口民营工业园预计于2020年年底开始建设，2022年中旬竣工投产，2024年达到设计产能。该项目达到量产阶段后，将有助于增加社会就业机会，为维护社会稳定和促进地区经济发展做出一定贡献。

三、项目建设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投资建设的水口民营工业园项目将有利于公司战略产品的转型升级，

提升重点产品产能规模，有利于公司生产基地的合理布局，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次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项目投资风险

1、本次拟建项目在未来建设及实际运营管理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竞争、管理水平、人力资源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导致业绩不达预期。

2、本次拟建项目尚需完成环评等手续并取得施工许可等政府相关审批手续，可能存在项目实施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投资建设惠州市水口民营工业园项目对推动公司产品转型升级有积极促进作用。同时，投资建设惠州市水口民营工业园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7日